

合 作 框 架 协 议

本协议由以下各方签订：

甲方：广州天玑房地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土木工程系

鉴于：

甲方本着回报社会，体现社会责任，积极为当地发展作出贡献的目的，与乙方开展合作。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事项：

1. 实习实训

1.1 甲方每年接受乙方建筑工程技术、建筑工程管理专业或建筑设计专业学生到单位实习。

1.2 每年新生入学时，乙方派员到甲方进行为期一周的参观学习。

1.3 甲方在进行建筑施工过程的教学中，日常维护和完成施工工作时，在工作安排方便的情况下，通知乙方派员到甲方进行参观学习。

1.4 甲方需指派专人负责实习工作，与乙方协商实习计划，并据实习计划进行妥善安排，直至实习任务完成。

1.5 甲方在实习期间提供乙方学生食宿及必要的技术指导。

1.6 甲方在适当位置悬挂乙方“实训基地”字样的牌匾（牌匾由乙方提供）。

1.7 甲方需对乙方学生进行严格考核，并定期考核，考核合格学生实习结

广州天玑房地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2014 年 11 月 18 日

本协议由以下各方签订：

甲方：广州天玑房地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土木工程系

鉴于：

甲方本着回报社会，体现社会责任，积极为当地发展作出贡献的目的，与乙方开展合作。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 合作事项：

1. 实习实训

1.1 甲方每年接受乙方建筑工程技术、建筑工程管理专业或建筑设计专业学生到单位实习。

1.2 每年新生入学时，乙方教师带领一年级新生到甲方进行为期一天的参观学习。

1.3 甲方在进行建筑施工过程的生产、验收、日常维护和安装施工工作时，在工作安排方便的情况下，通知相关教师，由教师安排若干学生前往参观学习。

1.4 甲方需指派专人负责实习工作，与乙方协商实习计划，并对实习计划进行妥善安排，保证实习任务完成。

1.5 甲方在实习期间提供学生必要的劳动工具和劳保用品以及必须的技术资料。

1.6 甲方在适当位置挂出“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实训基地”字样的铜牌（铜牌由乙方提供）。

1.7 甲方对乙方学生应该进行严格考核，并建立考评制度。每批学生实习结束后 10 天内，必须将考核成绩交给乙方相关老师。

1.8 甲方允许乙方（土木工程系）的其他专业，根据课程的需要到该公司（工地）进行参观实习。

1.9 乙方学生参观实习的食宿、交通问题由乙方自行解决。乙方学生顶岗实习期间甲方给予学生必要的实习生活费用，具体方案由该单位根据当年的情况与乙方商定。

2.0 乙方安排的实习人员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非经甲方书面允许，不得随便进入甲方工厂及工地，触动甲方设施、设备。

2.1 实习人员在实习期间，发生非因公伤亡事故，由乙方负责；若因违反甲方规章制度而发生的因公伤亡事故由乙方负责；未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情况下发生的因公伤亡事故，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2. 就业推荐

2.1 乙方根据甲方需要，优先并择优推荐毕业生。

2.2 甲方可根据市场需要，通过各种途径向相关单位推荐乙方的毕业生。

二. 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2. 乙方承诺按照本协议约定积极配合甲方开展合作活动，并且对在合作中获悉的涉及甲方的任何技术信息及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3. 因乙方安排的实习人员违反本协议约定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同时，甲方保留单方解除协议的权利。

三、生效及终止

1. 本协议自协议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限 5 年。

2. 终止条件

2.1 协议执行完毕。

2.2 经甲乙双方同意，终止本协议。

2.3 甲方或乙方或甲乙双方违反本协议条款。

四、其他

1. 附件一：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2.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3. 双方可就本协议未尽之事宜另行协商约定。

甲方：广州天玑房地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土木工程系

盖章处：



指定代表签名处：

姜松

盖章处：



指定代表签名处：



附件一：

实习实训计划

一、实习实训专业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土木工程系建筑工程技术专业、建筑工程管理专业各年级学生

二、实训计划表

实习性质	毕业顶岗实习
实习年级	三年级
实习人数	约 30 人
实习时间	第五、六学期
实习期限	一年半
实习内容	学生一般以施工员、监理员身份参加建筑工程的施工与管理，学习各项施工技术，施工现场管理，材料、机械使用知识。通过实习巩固所学知识，增强实操能力，能综合运用所学的知识和技能，培养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